

关于浦银安盛周期间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5年5月8日起,本公司旗下浦银安盛周期间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23570、C类:023571,以下简称“本基金”)在上述代销机构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一、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 1.1 优惠活动开始时间:自2025年5月8日起。
 - 1.2 优惠活动结束:无。
 - 1.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本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 (2)本次优惠活动适用于申购、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费用(仅指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不包括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 (3)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上述销售机构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 二、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并在正式调整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披露。
 2.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8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9536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jzq.com.cn	95310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i.com.cn	95362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h.com.cn	95570/4008-885-28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1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957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x168.cn	95584/400-888-818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uayuansec.com	95305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jzq.com.cn	95386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tock.pingan.com	95111-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shse.com.cn	4008-918-918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95052.com	95382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yk.com.cn	9536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mchina.com.cn	9556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95551/4008-888-888
中国中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ticsec.com.cn	95532/4002-000800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tics.com.cn	9553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95587/400888108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www.citicf.com	400990826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sd.citics.com	95548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www.zxsc.com.cn	95548
中信证券(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www.zx.com.cn	95548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py-asa.com	021-33079999/4008828999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购买本公司旗下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机构。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关于浦银安盛周期间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乐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融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5年5月8日起,本公司旗下浦银安盛周期间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23570、C类:023571,以下简称“本基金”)在上述代销机构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一、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 1.1 优惠活动开始时间:自2025年5月8日起。
 - 1.2 优惠活动结束:无。
 - 1.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本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 (2)本次优惠活动适用于申购、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费用(仅指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不包括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 (3)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上述销售机构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 二、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并在正式调整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披露。
 2.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	95021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kenterui.com.cn	95118
北京新浪乐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sina.com.cn	010-62675369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北京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jifund.com	400-150-2888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wbuy.com	400-700-9665
北京度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dumand.com	95053-4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952555
和融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rfund.com	400-0555-671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yifund.com	021-6377-0077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n	95188-8
腾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www.tianqun.com	400-890-535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unmi.com	020-89920666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idifund.com	400-032-5885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ufund.com	400-821-0001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py-asa.com	021-33079999/400-882-8999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购买本公司旗下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周期间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5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周期间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周期间优选混合
基金代码	02357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4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以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等有关规定。特此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0.1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

关于浦银安盛周期间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5年5月8日起,本公司旗下浦银安盛周期间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23570、C类:023571,以下简称“本基金”)在上述代销机构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一、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 1.1 优惠活动开始时间:自2025年5月8日起。
 - 1.2 优惠活动结束:无。
 - 1.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本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 (2)本次优惠活动适用于申购、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费用(仅指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不包括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 (3)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上述销售机构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 二、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并在正式调整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披露。
 2.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3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om.cn	9536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jzq.com.cn	95358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i.com.cn	95362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h.com.cn	95570/4008-885-28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1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957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x168.cn	95584/400-888-818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uayuansec.com	95305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jzq.com.cn	95386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tock.pingan.com	95111-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shse.com.cn	4008-918-918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95052.com	95382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yk.com.cn	9536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mchina.com.cn	9556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95551/4008-888-888
中国中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ticsec.com.cn	95532/4002-000800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tics.com.cn	9553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95587/400888108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www.citicf.com	400990826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sd.citics.com	95548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www.zxsc.com.cn	95548
中信证券(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www.zx.com.cn	95548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py-asa.com	021-33079999/4008828999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购买本公司旗下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5年5月7日起,新增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与中国工商银行的官方网站公布。以上代销机构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普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定期定额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
000606	景顺长城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是
015779	景顺长城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0751	景顺长城中证沪深300成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是
007760	景顺长城中证沪深300成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注:本公司新增销售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与中国工商银行的官方网站公布。以上代销机构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5年5月7日起,新增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与开源证券的官方网站公布。以上代销机构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普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定期定额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
016495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科技互联网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是
016496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科技互联网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21484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科技互联网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是
021485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科技互联网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注:本公司新增销售机构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与开源证券的官方网站公布。以上代销机构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基金名称	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	350004
基金简称	天治天得利货币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05-08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05-08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05-08
暂停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5月8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自2025年5月9日起,本公司恢复正常办理。在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
(2) 自2025年5月9日起,本公司代销渠道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恢复正常办理。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3) 如有疑问,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hinamutual.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984800进行咨询。特此公告。

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基金名称	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td>富安达现金货币</td>	富安达现金货币
基金代码 <td>710501</td>	7105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td>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td>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td>《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td>	《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05-08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05-08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05-08
暂停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td>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td>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该基金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td>是</td>	是

注:(1)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5月8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自2025年5月9日起,本公司恢复正常办理。在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
(2) 自2025年5月9日起,本公司代销渠道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恢复正常办理。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3) 如有疑问,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hinamutual.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984800进行咨询。特此公告。

2. 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3. 基金管理人有权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最高限额和本基金的总规模限额,但最近在新的限额实施前信息披露日披露的公告中已予以公告。
4.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申购金额上限,并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根据收费方式的不同分为A类、C类基金份额。投资人在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申购C类基金份额时不支付申购费用,但从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按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申请单计算。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5%	-
100万元≤M<300万元	1.0%	0
300万元≤M<500万元	0.8%	-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3 其他申购相关事项
1.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限制,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本基金总规模上限,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赎回费率限制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投资人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4.2 赎回费率
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随着时间的增加而递减。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N)	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30日	0.75%
30日≤N<180日	0.50%
N≥180日	0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N)
N<7日
N=7日
N=30日
N≥30日

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有期少于30日的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30日但少于90日的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其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90日但少于180日的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其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180日的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其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必要的银行手续费(前项1日按30日计算)。
4.3 其他相关事项
1.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费率和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赎回费率限制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投资人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5.1.1 基金转换费率及份额计算方法:
(1)基金间的转换业务需要收取一定的转换费。
(2)基金转换费用按照转出基金份额净值加上转出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的标准收取。
5.1.2 赎回费率
按持有时间不同赎回费率不同,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管理人公告。
5.1.3 申购补差费
注册登记在本公司的基金申购费用补差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具体各基金的申购费用补差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y-asa.com)查询相关资料。从赎回费率低的基金向赎回费率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按照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用差额收取补差费,以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转换补差费。

5.1.4 具体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补差费
(1)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2)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3)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4)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5)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6)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7)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8)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9)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10)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11)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12)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13)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14)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15)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16)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17)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18)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19)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20)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21)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22)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23)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24)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25)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26)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27)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28)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29)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30)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31)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32)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33)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34)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35)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36)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37)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38)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39)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40)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41)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42)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43)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44)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45)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46)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47)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48)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49)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50)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51)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52)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53)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54)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55)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56)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57)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58)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59)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60)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61)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62)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63)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64)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65)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66)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67)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68)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69)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70)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71)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72)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73)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74)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75)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76)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77)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78)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79)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80)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81)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82)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83)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84)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85)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86)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87)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88)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89)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90)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91)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92)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93)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94)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95)如申购补差费大于0,则补差费为0;
(96)如申购补差费等于0,则补差费为0;
(97)如申购补差费小于0,则补差费为0;
(98)如